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函

地址：700005臺南市中西區中正路1-1號
聯絡人：葉秀玲
電話：(06)2224911 分機 1305
傳真：(06)2224747
信箱：ch0227@boch.gov.tw

受文者：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10日
發文字號：文資研字第11430003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D000361_114D2000197-01.pdf)

主旨：本局辦理113學年度「文化資產保存教育推動計畫」文資教育課程設計輔導研習，敬邀 貴校擇場就近派員參與並惠予同意給予報名同仁及所屬學校教師公假出席，俾利進行討論及交流，至紉公誼。

說明：

- 一、為鼓勵各級中小學研發文化資產保存教育方案課程，本局辦理旨揭計畫，補助各級中小學教師研發文化資產探究方案課程，藉此讓中小學生透過體驗文化資產場所認識、探索並瞭解自身居住地方之自然人文環境、歷史文化、風俗民情等，進而有機會產生文化認同。
- 二、為提供受補助學校執行文資教育相關諮詢及交流，本局辦理3場次研習，請每校至少派員1名（至多3名）就近參與實體研習並同意報名同仁及所屬學校教師以公假出席：

（一）台南場

- 1、時間：114年2月19日（三）14：00-17：00
- 2、地點：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台南辦公室第一會議室（台

南市中西區中正路1-1號)

(二) 台北場

1、時間：114年2月23日(日) 9:30-12:30

2、地點：史博館南海辦公室第1會議室(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20號10樓)

(三) 台中場

1、時間：113年2月26日(三) 14:00-17:00

2、地點：文化部文化資產園區杜康草堂(台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號)

三、因場地座位有限，務請事先報名；未克出席現場研習者，可參與線上報名。講座內容及報名連結如下：

<https://forms.gle/dmVU6MfbYsgU5kdY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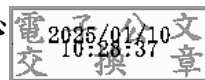
四、本研習聯絡人：

(一) 113學年度「文化資產保存教育推動計畫」輔導平台國立清華大學徐小姐。

(二) 電話：03-5715131#72829/手機0989-017362。

正本：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臺北市大安區龍安國民小學、臺北市北投區北投國民小學、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臺北市指南實驗國民小學、臺北市中正區南門國民小學、新北市板橋區中山國民小學、新北市板橋區埔墘國民小學、新北市立新莊國民中學、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西屯區西屯國民小學、臺中市南區樹德國民小學、臺中市立四育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市大寮區忠義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臺南市中西區成功國民小學、新竹市立富禮國民中學、新竹縣寶山鄉寶山國民小學、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宜蘭縣羅東鎮羅東國民小學、彰化縣彰化市中山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仁愛國民小學、屏東縣瑪家鄉長榮百合國民小學、苗栗縣後龍鎮龍坑國民小學、嘉義縣朴子市松梅國民小學、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副本：國立清華大學(榮芳杰副教授)、本局文化資產保存研究中心



訂



線

